附件1

关于推荐江西省自然科学基金赣南苏区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指南建议的函

赣州市科技局：

我单位共推荐 项江西省自然科学基金赣南苏区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指南建议，经组织专家论证并公示无异议，现予推荐。

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